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主任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 年 2 月 21 日（二）中午 12 時

貳、地點：求真樓五樓區社系 K505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魏炎順院長

記錄：潘虹吟

肆、出席者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前次會議辦理情形：

人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主任會議

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 案由一：有關本院 106 年度設備費分配案	一、照案通過。 二、請各學系依據核定分配額度，依限於 106 年 1 月 20 日（五）前回覆各系預計支用設備項目明細表及 106 年度設備費分配估計明細表。	本案業於 106 年 2 月 3 日奉准並授權各系設備費，請各系留意請購時程，儘速辦理相關作業	建議解除列管
2 案由二：本院 106 年度專項經費分配案	一、照案通過，整年度總額分配餘額約 5,324 元納入學院人文藝術季統籌運用。 二、如各系另有未即時提出之專項計畫需求，如台語系舉辦國際詩歌活動，請各系先另覓經費支應或由本院院控統籌款補助。	本案已於會後回覆主計室本院專項經費分配情形，該室已完成經費授權。	建議解除列管
3 案由三：有關 106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事宜	請各系督導學生規劃具貴系學術特色之展演活動，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參與開幕活動。	各系均已提供表演節目，相關細節業提本次會議商議	建議解除列管
4 案由四：有關 106 年度各院分配公關費額度	考量各院師生人數、學系規模之差異，建議公關費用額度應以各院系所或學生人數為基數分配，以維公平。如管理學院分配兩萬元，本院依學生比例應至少分配六萬元。	秘書室會簽意見：「因公關費屬年度固定預算有限，經考量校長公關相關支出與各院交流需求後，酌予分配額度，無法依學生人數比例分配」	建議解除列管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院系主任會議將輪流至各系舉辦，將依院教評會可推派兩位代表之抽籤順序：語教系、區社系、台語系、音樂系、英語系、美術系、諮心系輪流，下次將至台語系舉辦。
- 二、根據學術主管會議決議：請各學院及各學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研擬規劃所屬系所

之學生學習成效檢核與總整課程實施評量方式，並請各學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積極辦理學生學習等各面向輔導，以降低退學率。以上兩點決議事項，惠請各學系積極辦理。

三、本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院級會議預定辦理時間如下，請留意時程並提前召開系級會議：

1. 院教評會議：3 月 4 日、5 月 25 日、6 月 8 日。

2. 院務會議：5 月 10 日

3. 院課程委員會：5 月 4 日

四、本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聯合班會將於 106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：30~17：20 於求真樓音樂廳舉辦。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初審本院 105 年度研究績優系所推薦代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研處 105 年 11 月 30 日通知暨本校獎勵研究績優系所作業要點辦理，本院需於 106 年 2 月 28 日前推薦本院獲獎名額（研究優良獎各一至二名、最佳進步獎一名）一倍之學系。

二、感謝全院教師踴躍提供資料及各系主任、系辦同仁協助初核成績，院辦檢視各系原始資料，並就待釐清項目、需調整或修正之分數等疑義，均於會前與各系辦同仁確認完畢。另依規研究優良獎與最佳進步獎同一年度不得重複受獎、連續獲獎兩年之學系，對於該獲獎項目停止參加評比一年（美術系連續兩年獲得研究優良獎）。院辦複核成績如下表

三、各系原始計分總表請參閱 P.5-13，各系教師之佐證資料請參考會場傳閱文件。

系所名稱	104 年度	105 年度	105 年度進步分數(B-A)
	總分	<u>總分</u>	
語教系	72	82.29	<u>10.29</u>
區社系	40.6	43	<u>2.4</u>
臺語系	59.14	69.21	10.07
英語系	51.11	36.11	-15
美術系	73.7	49.78	-23.92
音樂系	38.38	<u>36.75</u>	-1.63
諮心系	70.38	<u>44.11</u>	-26.27

系所名稱	104 年度 總分	105 年度 總分	105 年度進步分數 (B-A)
語教系	72	82.29	10.29
區社系	40.6	43	2.4
臺語系	59.14	69.21	10.07
英語系	51.11	36.11	-15
美術系	73.7	49.78	-23.92
音樂系	38.38	36.75	-1.63
諮心系	70.38	44.11	-26.27

決議：105 年度本院研究績優系所推薦代表：研究優良獎依序為語教系、諮心系，最佳進步獎依序為台語系、區社系。

案由二：本院 2017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本院 217 年人文藝術季主題訂為「厚藝載蘊、沐詩聆樂」，開幕活動訂於 106 年 3 月 14 日下午 15：30~17：00 於中正樓舉辦，各系目前回覆之表演活動：語教

系書法現場揮毫並配合古典詩詞吟唱、區社系戲劇表演、台語系布袋戲說故事及朗讀台語詩歌、英語系二重唱演出、音樂系打擊重奏、美術系舞蹈表演、諮心系性平戲劇演出。

二、 本次活動全程約 90 分鐘，除各系表演外，將安排有獎徵答及參與者摸彩活動，請各系於 2 月 24 日前提提供 8~10 題有獎徵答題目。終場將立即舉辦表演節目人氣投票，由全場參與師生用手機上網投票，選出最佳表演節目，前五名表演團隊將獲得 3000 至 1000 元禮券。

三、 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到場參與及支持。

決議：請各系於 2 月 24 日前提提供 8 至 10 題有獎徵答題目，並惠請各系主任協助瞭解各系表演活動之籌備進度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。

案由三：有關 2017 年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及參與認證獎勵機制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 2017 年人文藝術季循往例仍將於勤樸樓外牆懸掛海報宣傳，請各系於 2 月 24 日前提提供具學術特色之系列活動至少 3 項，俾便統一宣傳。

二、 依據 105 年 1 月 12 日系主任會議臨時動議決議「考量設計學生參與活動認證及獎勵制度，以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」、105 年 4 月 19 日系主任會議決議「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人文藝術季各項系列活動，將設計學習認證機制，且該機制應鼓勵學生參與其他學系舉辦之活動」，故本年度擬設計學生參與活動認證卡，並請各系提供最具代表性之活動一至二項，並請各系確認學生參與情形（簽到、簽退）並予以核章，學生參與活動滿一定場次以上（如全部十場至少參加九場、全部七場需參加七場），將可至學院兌換禮券，目前預估金額為 500 元禮券。

三、 有關參與認證獎勵機制，請主任惠賜卓見。

決議：

一、 請各系於 2 月 24 日前提提供至少三項特色活動，俾便統一宣傳，另於前述特色活動中再擇一至二項為本年度參與活動認證卡之項目。

二、 將由學院統一設計活動參與機制卡、各系認證印章，惠請各學系負責認證學生參與情形（簽到、簽退）。

三、 學院將視各學系提報參與活動認證卡之活動項目，訂定參加場次之規定，並考量經費，酌予調降獎勵禮券額度，預估為 250~400 元之間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院院共同選修課程「人文藝術專題講座：臺中學」授課教師名單確認、選課人數上限等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本院院共同選修課程「人文藝術專題講座：臺中學」授課教師名單，目前已回覆有英語系王雅茵主任、諮心系張曉佩老師，其餘學系之授課教師名單，煩請於會後提供，俾便學院於近期邀集授課教師研商授課方向、評分方式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 依據本校相關規定，大學部選課人數為 12 至 52 人，若超過 76 人鐘點費以 1.5 倍計，若超過 126 人以 2 倍計，需於開課時即應確認預設之選課人數，俾便安排合宜教室、設定電腦選課人數上限等，本院共同選修課程選課人數上限何者為宜？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 各系推薦授課教師名單為：語教系許文獻老師、區社系鄭安晞老師、台語系林茂賢老師、英語系王雅茵主任、美術系陳懷恩老師、音樂系謝宗仁老師、諮心系張曉佩老師。
- 二、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共同選修課程「人文藝術專題講座：臺中學」暫時排定於週五 3、4 節，選課人數設定為 80 人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：配合政府極力推動之南向政策，本院是否整合各系學術專長研提整合型計畫，並思考研提學位學程之可行性，以爭取招生員額，請各系主任考量，本案將納入下次系主任會議研商。

玖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13 時 35 分